

三明市沙县区招生委员会文件

沙招委〔2024〕9号

三明市沙县区招生委员会关于印发2024年 沙县区特殊教育学校招生工作意见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直有关单位，各中小学校：

经区招生委员会研究通过，现将《2024年三明市沙县区特殊教育学校招生工作意见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三明市沙县区招生委员会

2024年8月13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三明市教育局。区委办、区委宣传部、区政府办、区人大教科文卫委、区政协社会事业委、区残联、招委会成员。

2024年沙县区特殊教育学校招生工作意见

为确保残疾适龄儿童接受教育的权利，进一步推进特殊教育事业的发展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》《残疾人教育条例》，规范学校招生工作，特制订招生工作方案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国家、省“十四五”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，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，遵循特殊教育发展规律，以适宜融合为目标，拓展学段服务，切实保障残疾儿童少年平等接受教育的权利。

二、招生对象

（一）具有沙县区户籍，患有智障、孤独症、多重残疾的少年儿童。

（二）无传染病，有一定的生活自理能力、自控能力及学习能力。

（三）年龄在6-14周岁之间。

三、招收人数

本学年度一年级计划招生8人，二年级至初中班招收插班生，具体招生人数见附件1。

四、报名时间

2024年8月26日—8月27日。

五、报名地点

三明市沙县区特殊教育学校（原沙县第二幼儿园，沙县虬江街道金泉村水井垄 99 号）。

公交线路：18 路、19 路公交车至“三明教育学院附属小学”，往东约 100 米；6 路、T118 路公交车至“水井垄”，往南约 200 米。

六、报名方式

（一）家长携带子女及相关材料到沙县区特殊教育学校进行现场面试、报名。

（二）联系人：谢老师，联系电话：18605986297。

七、报名材料

（一）沙县区特殊教育学校招生报名表（到沙县区特殊教育学校领取，需如实完整填写相关信息）。

（二）学生残疾证原件，学生残疾证复印件 1 份。

（三）户口簿原件，户口簿复印件（首页、父母页、学生本人页）1 份。

（四）初中班学生需提供小学毕业证书原件，小学毕业证书复印件 1 份。

（五）学生 1 寸证件照片 3 张。

八、相关要求

1. 必须在规定的招生时间内按上述要求到校报名，根据体检、面试结果，合格后按报名的先后顺序招收入学。

2. 学校以培智教育为主，实行寄午制办学，学生可享受免学费、寄午生活补助等相关政策。

3. 新生入学第一周为观察期，一旦发现有不适合在本校就读情况的，将转换安置方式（转到原户籍所在地普通学校随班就读或采取送教上门等形式）。

教育局招生（特殊教育）咨询电话：0598-5758953

教育系统纪委监督电话：0598-5855822

- 附件：1. 三明市沙县区特殊教育学校招生人数
2. 三明市沙县区特殊教育学校招生报名表

附件 1

三明市沙县区特殊教育学校招生人数

年级	班级已有人数	预招生人数	出生年月
一年级	0	8 人	2017 年 9 月 1 日-2018 年 8 月 31 日
二年级	3 人	5 人	2016 年 9 月 1 日-2017 年 8 月 31 日
三年级	2 人	6 人	2015 年 9 月 1 日-2016 年 8 月 31 日
四年级	1 人	7 人	2014 年 9 月 1 日-2015 年 8 月 31 日
五年级	4 人	4 人	2013 年 9 月 1 日-2014 年 8 月 31 日
六年级	2 人	6 人	2012 年 9 月 1 日-2013 年 8 月 31 日
初中班	7 人	1 人	2010 年 9 月 1 日-2012 年 8 月 31 日

附件 2

三明市沙县区特殊教育学校招生报名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 年月		有何 特长	
残疾 类别		残疾 时间			报名 年级		
致残 原因							
家庭 住址							
家庭主 要成员	称谓	姓名	工作单位			联系电话	
监护人 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签名： 年 月 日</p>						
区教育 局意见	(公章)			区残联 意见	(公章)		
备注							